



大会

Distr.: General
14 September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¹ 项目 73(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
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在 2004 年 12 月 20 日其第 59/183 号决议中，大会欢迎雅温得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的各项活动并满意地注意到东道国为设立该中心提供了支助。大会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为该中心的正常运作提供全面协助。决议还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本报告概述了该中心为支持联合国在中非次区域促进人权和民主原则和价值观的努力而开展的活动，以及自 2004 年 9 月向大会提交上一份报告（A/59/403）以来出现的最重要情况。该中心在 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9 月期间开展的活动包括培训、向次区域各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支助民间组织、支助和平进程、传播有关人权和民主的资料和文献，以及与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在中部非洲开展业务的联合国各机构发展伙伴关系。

¹ A/60/150。

^{**} 本报告迟交，原因是反映最新信息。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5	3
二. 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9 月开展的活动	6-35	3
A. 人权活动	6-25	3
B. 与民主有关的活动	26-31	6
C. 资料 and 文件	32-35	7
三. 伙伴关系的发展	36-44	8
A. 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的协作	36-38	8
B. 与联合国机构合作	39-44	8
四. 结论	45-46	9

一. 引言

1. 联合国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是应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成员国的要求、根据大会 1999 年 12 月 1 日第 54/55 A 号决议的规定于 2001 年成立的。中心在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主持下开展活动。
2. 中心的任务是帮助加强促进和保护人权的能力,并支持建立和/或加强国家机构。中心还努力在中非促成一种尊重人权和崇尚民主的文化,以防止冲突,并促进可持续发展。
3. 中心自 2001 年 3 月起开始全面运作。2002 年 6 月,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正式启动了中心。中心现已进入开展活动的第四年。中心目前由三名国际专业人员组成,并有一位本国干事提供支助:一名主任、一名区域民主事务顾问、一名人权问题干事和一名本国干事。刚刚征聘了一位由荷兰政府出资的协理专家,他将于 2005 年 9 月加入中心。
4. 在执行其任务的过程中,中心向各国政府及民间社会积极提供建议和技术援助,开展有关方案,并组织与其任务范围内各项问题有关的讲习班。中心帮助其在国家一级和次区域一级的各个伙伴加强人权和民主方面的能力。为此,中心为来自中非次区域的研究生及非政府组织制定了一项实习方案。通过为其他区域和大陆的实习生提供机会,以期加强思想和经验交流,该活动现已得到进一步加强。
5. 该中心的活动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支持。然而,中心为了增加其项目和活动而在人权高专办一年一度发出募集资金的呼吁时进行预算外筹资,这使得中心能够也于 2004/2005 年在法国的协助下,为民间社会启动一项成功的能力建设项目。人权高专办为该中心提供了充分协助,以便其正常运作,完成规定的任务。

二. 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9 月开展的活动

A. 人权活动

培训

6. 根据上一份报告(A/59/403)的设想,中心组织了下列次区域培训项目:

(a) 2005 年 6 月 27 日至 29 日,中心与艾滋病规划署和卢旺达共和国政府合作,为来自中非经共体所有成员国的民间社会代表举办了一个能力建设讲习班,主题是:民间社会在防止歧视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和为其打上烙印方面所起的作用。讨论会结束时,发表了宣言和行为守则,并建立了一个由次区域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积极分子组成的网络。需要指出的是,在开展此项活动之前,中心还开展了以下培训活动,

(b) 中心与教科文组织中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协作，在开发计划署喀麦隆办事处和新闻中心喀麦隆办事处的协助下，为 2004 年 12 月 10 日人权周在雅温得举办了题为“中部非洲的传媒、人权与民主”的为期一天的讲习班。目的是提高主要传媒人士、外交官、政府和民间社会的关键人士以及学术界的认识，使他们能够为次区域的人权促进与保护作宣传。

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

7. 中心继续应要求向各国政府和国家机构提供技术合作。已经建立的国家人权机构，比如在喀麦隆的此种机构，从此项援助中受益。那些处于正式建立之中的机构，如刚果共和国和赤道几内亚的机构，也请求中心给予援助，中心已经向其提供了较小的支助。

8. 此外，2005 年 6 月在马拉博与联合国赤道几内亚驻地协调员举行了一个为期两天的工作会议，内容是中心设计的人权培训项目的后续行动。此项行动定于 2005 和 2006 年开展，赤道几内亚政府还没有划拨所需资金。在这方面，中心继续就其 2004 年 12 月与欧洲联盟委员会一道在赤道几内亚联合执行的评估任务采取后续行动，以期评估该国人权状况提供技术和方法上的支助。评估团会见了政治、行政和司法当局，以及民间社会和各政党。此后，2005 年 6 月，中心主任与兼负责赤道几内亚事务的美利坚合众国驻喀麦隆使馆联合进行了访问，以进一步提高该国对人权和民主的认识。最近一次的访问导致赤道几内亚总统启动了一项社会发展基金，以使用石油收入所带来的好处协助各个社区。

9. 中部非洲次区域已有更多民间组织与中心建立伙伴关系，从现有的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专门知识中获益。

10. 2005 年 1 月 27 日，与民间组织联合发起联合国在喀麦隆各警察局宣传《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活动，体现了这种与民间组织合作的风气。非政府组织喀麦隆新人权和国家安全政府代表团在协助联合国这一努力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

11. 2005 年 2 月 3 日，雅温得中心率先帮助姆博罗罗-喀麦隆社会和文化发展协会在雅温得组织和举办了一个关于“中部非洲人权和土著妇女”的次区域讨论会。与会者来自尼日尔、尼日利亚、乍得、肯尼亚和喀麦隆。讨论会让参加者充分认识联合国有关土著妇女集会权利的机制。

12. 中心还为中部非洲报道人权问题的女记者网络提供支助。该网络是由 2004 年 3 月布拉柴维尔讨论会的与会者创建的，而该讨论会是为参与在次区域促进人权、民主和法治活动的女记者举办的。

13. 2005 年 4 月 22 日，喀麦隆新人权在中心的支助和协助下，设置了中部非洲人权奖“比埃拉·德梅洛奖”。该奖颁发给人权机构的研究人员、知名的积极分

子以及青年协调员。由中心主持颁发的 2005 年最高奖被授予塔博·姆贝基总统，以表彰其对布隆迪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进程的杰出贡献。

14. 2002 年 11 月在喀麦隆雅温得和 Sangmelima Mekas 为俾格米社区举办了一次题为“少数民族和土著人权利”的讨论会。作为该讨论会的后续，中心协同日内瓦的人权高专办反歧视股于 2004 年 7 月 12 日至 14 日在雅温得，2005 年 7 月在利伯维尔分别组织了关于民间社会在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中的作用的讨论会。

15. 在人权高专办和开发计划署共助社区项目 (ACT) 的框架内，中心于 2004 年向人权及和平倡导领域的三个非政府组织各提供 5 000 美元的奖金。甄选 2005 年获奖者以便为其提供类似援助的过程正在进行之中。

16. 应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的请求，次区域中心定于 2005 年 9 月 7 日至 9 日向塞内加尔派遣一个代表团，以评估“生活在塞内加尔”项目。评估团正在与该项目的管理者和受益者一道合作。

17. 定于 2005 年 9 月向多哥派遣一个代表团，以评估多哥人权联盟正在执行的、属于自愿基金的一个类似项目。创伤中心和喀麦隆的 Fondation Idolé 从 2004 年起实施了一些项目，该项目是中心提供的与这些项目有关的评估服务的后续。

实习方案

18. 自 2001 年以来，中心就不间断地为研究生、人权活动积极分子、各国政府代表、国家人权机构以及参与促进次区域人权和法治工作的民间组织举办为期 3 个月的实习方案。

19. 第十四批实习生来自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肯尼亚、刚果、德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他们于 2005 年 7 月结束了在中心的培训。他们当中有一些取得过杰出成就的律师和人权活动积极分子。

20. 中心继续收到来自国外，特别是加拿大、法国和美国的有关实习的问询和申请。虽然次区域中心的实习方案主要是针对中非经共同体成员国国民的，但对于区域外的申请也予以考虑，以此作为与次区域外的杰出中心建立伙伴关系和加强思想交流的一个途径。迄今为止，已有 42 名实习生从中心的培训方案中获益。

人权教育

21. 正如前份报告所述，在 1995-2004 年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的框架范围内，建立了一个题为“人权进展与挑战”的宣传项目，目前正在全面实施该项目。该方案的对象是一些团体，包括雅温得第一大学学生、中部非洲天主教大学、

研究人员、军方、议员、民间组织领导人和律师。同以往一样，今年的重点仍然是：

- 人权：进展与挑战；
- 少数群体和土著人民的权利；
- 中部非洲的民主。

22. 帮助高中建立人权俱乐部的试点项目于 2003 年启动，2004/2005 年继续开展，并将在次区域的部分学校推广，以加强人权和民主文化在校园环境的发展。

支助和平进程

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

23. 中心被请求在一些重大活动中代表人权高专办。自 2003 年 4 月以来，中心在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于雅温得开会期间，继续通过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协助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成立该委员会是为了寻求和平方法，执行国际法院关于两国间陆地和海上争端的裁定。

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

24. 大湖区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易卜拉希马·法尔率领联合国-非洲联盟联合小组于 2003 年访问了中心。2004 年 5 月 17 日至 19 日在雅温得举办了关于将人权问题纳入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进程的讲习班。此后，在 2004-2005 年期间，在筹备大湖区国际会议方面加强了合作努力。直至 2005 年 9 月为止，中心积极参与了其后的所有政府间技术会议。

25. 在对这次采取的后续行动中，人权办在 2005 年 7 月聘用了一名顾问，在雅温得展开工作，以加强大湖区国际会议进程中人权部分的整合。

B. 与民主有关的活动

一般事项

26. 2002 年 11 月，随着区域民主顾问到任，该中心的民主方案正式开始。由于此人后被借调至政治事务部，而接替他的人选尚在征聘之中，该方案遭遇了挫折。民主方案主要重点是促进并巩固民主和法治，以此作为中非预防冲突的手段。这是明年优先关注的问题。

27. 中心与中部非洲的大学、研究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以及与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和驻次区域的联合国各实体的伙伴关系正在继续。2005 年开始的与荷兰 Clingendael 国际关系研究所的密切合作情况令人鼓舞。

预防冲突

28. 中心继续协助中非经共体起草中非经共体预警和预防冲突机制及区域政治一体化方面的技术性文件。中心目前正在对国际和平学院和秘书长驻非洲大湖区特别代表办公室与非洲冲突管理和发展问题对话中心（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尼雷尔导师基金会、雅温得中心以及解决冲突中心（南非）合作举办的大湖区和平、安全和施政问题研讨会采取后续行动。

29. 具体地说，需要确保下一次大湖区国际会议成功地从区域和国内的角度处理该区域的冲突根源，而调动民间社会和妇女团体参与建设和平的进程，仍然是中心的优先领域。

选举进程

30. 在中非共和国进行全国对话期间，中心对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给予了协助。在这方面，中心与秘书长驻班吉特别代表办公室于 2003 年开始的协商一直持续到 2005 年 5 月选举进程结束。

31. 在报告所述期间，与开发计划署和英联邦秘书处的合作、就国家需要评估以及进一步巩固喀麦隆的民主进程，特别是在选民教育和登记机制方面进行的协商和提供的协助有所加强。

C. 资料 and 文件

32. 文件股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该股负责印发中心每季度一期的通讯“人权和民主简讯”。迄今已出了 14 期。中心还印发其他几种出版物，包括定期报告、每季度一期的简讯及一些培训材料。

33. 2004 年最后一个季度和 2005 年全年，文件股的来访者数量大大增加，今年为 1 500 多名来访者提供了服务。主要的使用者是媒体、大学生及研究人员、以及次区域内外的公众。文件股还加强了对来自人权高专办及本区域其他可靠来源的人权材料的散发和分发工作（300 多个非政府组织从中受益）。鉴于越来越多的公众要求使用文件资源，对中心的人权资料库和有关中部非洲人权和民主情况的国别档案进行了进一步的开发。姐妹机构、杰出机构以及其他国际组织继续从文件股的服务中获益。

34. 仍有数千名用户访问中心于 2002 年开通的网站（www.un.cm/rights）。正在对这种交流介质进行升级。

35. 文件股加强了与多个次区域和国际机构，如国际人权信息和文献系统（人权信息系统）、Clingendael Institute、丹麦人权中心及法国斯特拉斯堡的国际人权协会的伙伴关系以促进信息共享和能力建设。文件股还利用了酷刑受害者国际康复和研究中心的各种有益的出版物。

三. 伙伴关系的发展

A. 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的协作

36. 根据 2002 年 7 月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中非经共体秘书长签订的谅解备忘录，在报告所述年度，中心继续向中非经共体秘书处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中心还继续在中非经共体秘书处设计法律框架，对次区域受惠人的行动自由进行信息管理方面提供支助。

37. 根据既定传统，中心作为人权高专办的代表，参加了 2004 年 1 月 26 日和 27 日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的中非经共体第十一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及其后在次区域举行的后续会议。在报告所述年度，中心继续让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参加其举办的所有次区域活动。通过民间社会能力建设项目，中心为中非经共体与次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作出了贡献。

38. 布拉柴维尔第十一届首脑会议要求联合国加强在次区域的存在，此后，中心积极参与了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顾问委员会会议期间的对话。由联合国裁军事务部安排举办的这一论坛，仍然是就次区域保护和促进人权以及维护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协商的有效手段。

B. 与联合国机构合作

39. 与驻喀麦隆和次区域的联合国各机构，包括非洲经济委员会中部非洲办事处、艾滋病规划署、妇发基金、教科文组织以及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的强有力的伙伴关系对支助中部非洲次区域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起到了很大作用。

40. 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 2005 年 2 月 10 日的访问为去年年底在雅温得举行的艾滋病毒/艾滋病圆桌会议的后续工作重新注入了活力。在一个饱受艾滋病毒/艾滋病折磨的区域，不能低估中心在提高认识方面的作用。

41. 2004 年 12 月 6 日和 7 日以及 2005 年 5 月，中心积极参与联合国驻喀麦隆和加蓬国家工作队（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商讨。商讨的重点是对联发援框架这一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联合努力的执行情况进行年中审查。这种互动交流使得筹备法治问题联合项目成为可能。

42. 中心积极参与联合国在赤道几内亚和喀麦隆国家工作队的工作，特别是在喀麦隆担任例会轮值主席。例会是一个有用的论坛，能够提高对同人权和民主有关的交叉问题的认识并加以协调。中心还借此机会强调了人权主流化问题，着重强调了第二项行动。由于同驻喀麦隆、赤道几内亚和加蓬的联合国各机构进行了卓有成效的互动交流，各机构国家办事处内都已指定人权协调中心。这些协调中心之间正在继续交流经验。

43. 中非支助处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秘书长驻布隆迪特别代表办公室和人权高专办的协作下，于 2004 年 9 月在布琼布拉举行了民主过渡时期军民合作问题次区域研讨会。2004 年 12 月，中非支助处又组织了一次为期两天的讨论会，以期在 2005 年 5 月举行大选前提高该国关键领导人的认识。

44. 中非经共体秘书长、秘书长派驻中非共和国特别代表、人权高专办纽约办事处主任以及其他知名的人权活动者作为顾问积极参与中心的各项方案，这恰恰反映出雅温得中心在促成次区域和平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得到日益广泛的承认。

四. 结论

45. 通过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次区域中心，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确实加强了人们对次区域不同利益有关者维护并促进人权和民主原则的必要性的认识。各种民间社会组织和媒体专业人员网络增多，从而进一步加强了促进人权和法治的努力。

46. 该中心收到请求技术援助的数量和频率仍然有增无减，而资源限制给未来活动带来了挑战。因此，应当考虑向该中心增拨资金，以便使其能够对中部非洲次区域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发展民主文化方面不断增长的需要作出积极、有效的回应。